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印发《甘肃省财政厅关于2020年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工作的通知》,采取微信、电话等形式组织会计人员零见面报名,积极与三家国家会计学院通力协作,圆满完成450人的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及业务骨干培训任务。

(五)扎实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对继续教育网络培训机构开展第三方评估备案工作,随机抽取信息、教育、会计等领域9名专家,组成评估专家团,通过周密组织以及公开、公平、公正的评估程序,最终确定6家继续教育网络服务机构,为全省会计人员提供继续教育服务。在确定6家网校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学习课程,增加学习时间,扩展学习内容。截至12月25日,有71811人次完成继续教育学习,进一步提升了会计人员业务能力,为更好地开展会计工作、服务经济社会打下良好基础。

四、扎实组织,圆满完成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的考试工作

(一)切实落实疫情防控要求,调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及审核方式。2020年专门印发通知,将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方式由考前审核调整为考后审核,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方式由考前现场审核调整为考前网上审核,实现报名“零见面”,规避人员大量聚集而引发的疫情感染风险,提高了报名审核的工作效率。

(二)周密组织实施,确保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连续顺利进行。召开全省考务工作视频会议,督促各市州财政局会计科认真做好考前准备工作。结合疫情防控和考试时间要求,初、中、高级资格考试一次集中连续进行,针对人数多、规模大、时间长等特殊困难,加强考试工作的管理力度。对准备工作不扎实的市州和薄弱环节,下发整改建议书。2020年度全省110250人报名参考。

(三)组织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前线上免费培训,考试合格比例明显提升。联合5家知名会计网校,推出1个月免费线上学习考前辅导,解决考前学习难的问题,通过专业辅导课程的学习,为会计人员参加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提供备考条件。通过疫情期间有计划、有组织的免费学习和培训,及全省会计管理人员的全力组织筹备,初级资格考试合格率31.01%,比上年提高12.8%;中级资格考试全科合格率10.14%,比上年提高3.27%;财务管理、经济法、中级会计实务合格率分别是35.09%、43.52%、33.25%,比上年分别提高8.07%、7.9%、2.91%;高级资格考试合格率50.88%,比上年提高12.84%。

(甘肃省财政厅供稿)

青海省会计工作

2020年,青海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财政中心工作,夯实会计基础、强化会计职能,优化

会计服务、推进会计创新,完善会计管理体系、培育会计服务市场、推动会计工作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发挥会计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和支撑性作用。

一、做好会计政策宣传与会计人员服务

积极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会计管理工作,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时调整工作安排,并印发《致全省会计人员的一封信》公告广大会计人员。通过热线电话、微信群等形式做好会计政策咨询、会计制度解读等服务,以青海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为载体,扎实开展会计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宣传,将财政部制定的各项准则制度及时更新至页面,引导全省广大会计人员掌握最新政策。协调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中华会计网等线上培训机构,免费开放在线会计职称考前辅导课程,帮助会计人员利用疫情隔离期掌握会计知识,提升会计职业能力。

二、确保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防疫“双安全”

加强组织领导,细化保障措施,争取相关部门协调联动,扎实做好考场选定编排、考试文件下达、考务组织协调、考场环境检验、硬件设备检测、系统压力测试等工作,组织召开考务和巡视工作会,加强对各考区的统筹指导。同时,以网站公告、手机短信方式,向考生介绍进入考场的新冠肺炎疫情防疫检测流程及注意事项。8月29日—9月7日,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无纸化考试在青海省顺利举行,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报名20738人,实考11455人,通过考试3224人,合格率28.14%。中级资格无纸化考试报名6381人,实考3274人,通过考试599人,合格率18.3%。高级资格无纸化考试报名322人,实考171人,达到全国合格标准69人,合格率40.35%。由于考试组织到位、考场秩序井然,财政部对青海省提出表扬。严格考试执法,严肃考风考纪。全省共发生特别严重违纪违规行为2起,根据《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给予了严肃处理并移送公安机关。

三、推进会计核算模式改革创新

将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尖扎县作为精准扶贫资金会计核算模式创新试点,精心谋划、统筹指导,有力有序有效实现了“互联网+区块链+精准扶贫资金代理记账”试点工作目标,为全省会计核算智能化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目标任务。强化组织保障,指导尖扎县成立试点领导小组和试点工作小组,明确财政部门、技术团队和预算单位的职责分工,按照“技术替补会计人才不足”的基本思路明确目标任务,采取日常账务处理模式和创新模式并行的方式,将资金核算范围确定为2016—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二是科学制定方案,有序推进计划。遵循信息化建设规律,将试点工作分为准备、实施、验收三个阶段,细化工作步骤,科学制定试点工作计划,有效建立周例会、专题会和通报制度,按照时间节点协调推进系统初始化、人员权限配置、业务流程制定、制度规则内嵌、记账凭证

模板配置、业务操作培训等工作,依据会计准则制度分年度处理2016—2019年扶贫资金会计核算,指导预算单位完成2020年扶贫资金智能化记账的实践操作。三是分析研判疑难,突破问题障碍。在扶贫资金会计核算既有技术路径的基础上,指导尖扎县认真研究部分扶贫资金的复杂项目关系和资金拨付过程,寻求相应的技术解决方案。针对部分预算单位会计人员变动所带来的“解释不清”或会计资料不完整等问题,逐笔查找原始单证、梳理项目账务信息。四是部门协调联动,合力整体推进。开展“互联网+区块链+精准扶贫资金代理记账”试点工作,横向贯通尖扎县9个乡镇和18个预算单位,纵向连接2016—2020年扶贫专项资金账务处理,涵盖贫困村、贫困户、银行账户等信息初始化和各项扶贫资金政策内置化。通过以专题会和周例会为抓手、以专题工作周报为载体,将27个工作推进部门凝聚在一起,仅用半个月时间完成了2016—2019年扶贫专项资金会计核算。五是立足管理实践,优化流程设计。结合尖扎县扶贫资金管理实践,会同技术团队分析研究,通过采取规范资金报销流程、建设标准附件模板、设置内部控制节点等信息化措施,优化扶贫资金管理流程,建立更加完善严密的扶贫资金会计核算、管理使用制度,进一步压缩了“自由裁量权”“随意性”等资金管理空隙。尖扎县涉及扶贫资金的27个预算单位纳入“互联网+区块链+精准扶贫资金代理记账”系统,实现了尖扎县扶贫资金智能化记账的全面覆盖,涵盖项目371个、资金7.8亿元、账户102个、原始单证3万张、村民5.43万人。

四、加强会计人员培训和会计基础工作

组织完成2020年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大中型企业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班,青海水电集团等企事业单位财务人员95人参加培训,提升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现代化经营管理水平。组织完成2020年北京国家会计学院行政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班,全省各地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190人参加培训,加强会计人员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能力培养。印发《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我省2020年度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精心组织网上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及时对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课程进行更新,完善丰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和财政改革相关课程,继续将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相关课程作为年度继续教育的必修课,促进会计人员职业修养和素质提升,全年有2.2万名会计人员参加网络继续教育培训。组织开展2020年度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和全国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培养(高端班)选拔工作。印发《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和2020年内部控制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2019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视频培训,做好2019年度青海省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网络报送服务,督促各地区、各部门做好网络报送,认真开展内部控制报告审核,向财政部上报青海省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

五、推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

一是强化宣传培训,切实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技能。通过省财政厅官方网站、青海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咨询热线电话、工作微信群组、专题培训等多种形式,及时发布讲解最新政策、解答疑难问题等,持续强化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政策宣传。二是加强督促指导,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通过政府会计改革座谈会、全省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情况调研、微信工作群汇报推进信息等形式,全程跟进并督导各地区、各单位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工作。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强化各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主体责任,要求各地区、各单位提高政治站位,明确目标、落实责任。三是协调多方参与,形成推进实施合力。继续以省级政府会计改革专家咨询组,各地区、各部门政府会计改革咨询组为抓手,解答各地区、各部门反映的共性和疑难问题。明确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和单位的工作重点,协调推进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强化部门财务报告的应用。协调财经院校、软件公司对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模式下结转、建账及记账的具体操作过程进行实务演练,解决预算单位政府会计制度实施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形成推进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合力。

六、强化会计人员管理

一是加快构建全省会计人员信用体系。通过对会计人员信息系统持续升级改造,构建全省数据集中、分级使用的会计人员信息采集系统,并对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系统和会计资格考试报名系统,先采集确认信息再参加继续教育和资格考试。同时,加大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宣传力度,做好采集服务、信息审核等工作。截至2020年底,完成了3.38万名会计人员信息采集。二是深化会计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开展2019年度高级、正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通过个人自主申报、单位民主评议、逐级审核申报、申报人员答辩、专家组量化评分、评审委员会投票等程序,57人申报(正高级会计师9人、高级会计师48人),有48人通过评审(正高级会计师7人、高级会计师41人)。这次评审是青海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在原有会计职称评审的基础上实现了三项革新。一是增设会计系列正高级职称,并为高层次人才建立破格申报通道。二是使用职称分类评价标准,突出干什么、评什么。三是推行职称评审注重业绩和实际贡献,从评论文改为评成果。评审结果经青海新闻网、省财政厅官网、青海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公示后,被《西宁晚报》《青海法制报》等多家媒体转载,提升了社会影响力。

七、推动会计人才培养战略合作

继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后,2020年与北京、厦门两家国家会计学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原则,缔结长期、全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确定合作的重点方向,一是创新人才培养,利用学院丰富的教育资源,以送教上门、高层论坛、专题讲座、交流咨询等方式,探索中高级会计人才创新培养模式,为青海发展提供“引智”服务。二是开展课题研究,利用学院资深专家队伍,以教学实践、课题研究、学术论坛、工作调研等方式,共建智库平